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孙晓峰	工作原因	王化民
董事	王友春	工作原因	翟怀宇
董事	王广基	工作原因	王化民
董事	柳 红	工作原因	刘树森
独立董事	李 玉	工作原因	周佰成
独立董事	黄百渠	工作原因	安亚人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泰集团	60088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 音	张绍冬
电话	0431—84956688	0431—84956688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	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
电子信箱	qinyin@yatai.com	zsd@yata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5,022,867,497.83	51,923,322,077.54	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64,953,758.75	11,486,301,242.34	25.9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866,490.56	965,446,447.81	-7.62
营业收入	5,152,675,707.29	5,015,348,640.49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853,642.76	50,505,360.77	4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677,368.86	41,764,655.11	59.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1	0.44	增加0.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4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40.2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8,43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9.08	295,088,616	0	未知	0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7	155,009,212	124,108,396	质押	120,000,000
天津鸿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148,936,170	148,936,170	未知	0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148,936,170	148,936,170	未知	0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	148,936,170	148,936,170	质押	148,936,17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3.99	129,477,298	129,477,298	未知	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3.99	129,477,298	129,477,298	未知	0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未知	3.99	129,477,298	129,477,298	未知	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8	109,722,935	109,722,935	未知	0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3.34	108,482,368	108,482,368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亚泰集团高管人员、所属企业班子成员（总部中层）和核心骨干管理人员，其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亚泰01	136357.SH	2016年4月5日	2021-4-5	1,000,000,000.00	6.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8.48	72.3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0	1.58
---------------	------	------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制造智能化、市场创造网络化”两条主线，抢抓市场机遇，实施穿透式管理，优化三级运营体系，加快建筑工业化制品产业园和医药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大力推进信息化、智能化、云计算、大数据的应用，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建材产业在加大熟料、水泥市场营销力度的同时，继续向下游的预拌混凝土、砂石骨料、地铁管片、轨枕等建材制品领域发展，延伸产业链，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组建了辽宁水泥集团，巩固了公司建材产业在辽宁省的品牌和市场占有率。医药产业，吉林亚泰集团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控股了大连水产药业公司、吉林亚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国家一类在研新药--连翘苷原料及其胶囊制造技术（包含相关知识产权）、吉林亚泰集团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与吉林大学第一医院签订医疗健康服务产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大健康多个领域开展了深度合作，加大了对医药产业药品的研发力度，丰富了医药产业药品研发品种，实现了多平台联动研发及营销的经营理念。

2017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8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8,967,851股新股。2017年6月22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巩固了公司建材等优势产业，加快了对医药等新兴产业的培育，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增强了抗风险能力，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5,268万元，实现营业利润9,97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85万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7日，公司第十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按照财政部印发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公司根据上述规定变更本期会计政策，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对于该日期之前的相关金额不再进行追溯调整（公告详见2017年4月2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2、会计估计变更

2017年8月9日，公司2017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所属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2016年5月5日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34号）文件及2016年10月25日国家工信部、国家环保部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水泥错峰生产的通知》（工信部联原〔2016〕351号）文件精神，公司对所属水泥生产行业子公司机器设备类别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公告详见2017年8月11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